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取得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情况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为弘德”）于近日取得深圳市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深龙华发改备案〔2021〕0183号），具体情况如下：

- 1、项目编码：S-2021-C36-501892
- 2、项目名称：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新能源专用汽车项目
- 3、项目单位：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 4、国家统一编码：2106-440309-04-05-129793
- 5、归口行业：改装汽车制造
- 6、建设地点：龙华区观湖观盛五路8号2号楼
- 7、经济类型：国内企业
- 8、建设性质：新建
- 9、总建筑面积：5100平方米
- 10、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
- 11、项目建设期：2021年6月至2021年12月
- 12、备案证有效期：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二年

二、本项目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单位大为弘德，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股10%），目前大为弘德

尚未开展生产，暂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本次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项目存在的风险

1、行业与产品准入不能获得的风险。

大为弘德需按相关规定的要求，申请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准入和道路机动车辆产品准入，以及向其他相关部门进行资质申请、认证或检验等工作，尚存在不确定性。国家对从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的企业及其生产的在境内使用的道路机动车辆产品实行分类准入管理，大为弘德如进行专用车生产与销售，还需按《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50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工业与信息管理部门申请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准入和道路机动车辆产品准入；此外，大为弘德还需按相关规定的要求，向相关环保、质量监督、市场监督等部门进行资质申请、认证或检验等工作。大为弘德能否完成上述资质申请或通过相关认证等，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未来可能存在较大的市场、技术、资金及管理风险。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协助合作方加强项目管理、提升应对相关风险的能力，以推动此项投资的顺利实施。

3、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大为弘德《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11日